附件3

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璧城街道办事处

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璧财绩〔2023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单位对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职能职责

1.坚持促进经济发展、增加农民收入，强化公共服务、着力改善民生，加强社会管理、维护农村稳定，推进基层民主、促进农村和谐的基本职能，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，推动镇街工作重心转移到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、夯实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上来，转移到做好公共服务、公共管理、公共安全工作上来，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公共环境上来。

2.加强基层党的建设。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，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，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，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。

3.强化经济发展职能。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、政府与社会的关系，规范市场秩序，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统一开放、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，激发市场、社会的创造活力。强化产业引导，科学编制发展规划，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。落实强农惠农政策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。

4.强化公共服务职能。加快义务教育、学前教育、劳动就业、基本医疗卫生、公共文化体育、计划生育等社会事业发展，完善社会保险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福利、优抚安置、扶贫济困、法律服务等社会保障体系。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，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，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。

5.强化公共管理职能。加强村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，强化城镇和村容村貌管理。健全重大社情、疫情、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理机制。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。加强信访工作，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，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。

6.强化公共安全职能。加强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生态建设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等监督管理，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。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完善执法保障机制，增强执法监管能力。

（二）单位构成

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璧城街道办事处属于一级预算单位，2022年年末实有在编人员134人。单位设置党政内设机构8个，即：党政办公室、党群工作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挂统计办公室牌子）、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（挂卫生健康办公室、物业管理办公室牌子）、平安建设办公室、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、财政办公室、应急管理办公室。设置事业机构7个，即：社区事务服务中心、农业服务中心、社区文化服务中心、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建设环保服务中心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与支出情况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5,904,319.49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5,664,319.49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0,000.00元。

全年部门支出金额为105,904,319.49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,747,977.60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,245,252.37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,242,360.50元，卫生健康支出8,962,696.32元，节能环保支出3,603,964.76元，城乡社区支出20,715,045.51元，农林水支出19,552,970.43元，住房保障支出2,306,164.00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27,888.00元。

二、主要成效

2022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璧城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定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各项安排部署，街道上下勠力同心、踔厉奋发，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着力做好稳增长、促改革、优生态、惠民生、防风险等各项工作。以全区“千名干部进千家企业送政策、送服务、送温暖”活动为契机，建立了街道干部联系走访企业制度，优化营商环境；持续实施“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改”行动，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；以农村厕所革命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、村容村貌提升等四项重点任务为主要内容，持续改善人居环境；扎实开展耕地保护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，推进撂荒地整治；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推进“雪亮工程”建设；准确及时发放民政特殊人员医疗救助金、临时困难救助金、城乡低保金等各类惠民资金，全力做好社会救助工作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

（一）绩效评价情况

1.预算执行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119,480,000.00元，全年预算数为105,904,319.49元，全年支出为105,904,319.49元，预算执行率达100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2.三公经费控制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830,000.00元，实际支出156,753.17元，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9%，未超过100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3.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率（10分）

我单位严格按照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的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2022年度的预算、决算工作，并及时进行了预决算信息公开，公开及时率达100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4.困难救助、贫困慰问金发放规范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严格按相关文件要求及经费标准，准确及时发放民政特殊人员医疗救助金、临时困难救助金、城乡低保金等各类惠民资金747万元，做好慰问工作，发放慰问金70余万元，惠及2620余户家庭，未出现不合规使用资金的情况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5.垃圾清运及时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开展垃圾清运工作，有效保持了人居环境的清洁与卫生，改善了周边环境，提升了村容村貌，垃圾清运及时率达90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6.维稳信访案件处置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开展了防范化解社会矛盾，重点人群、重点人员维稳；重点疑难信访案件化解；重点人员走访维稳及帮扶等工作，维稳信访案件处置率为100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7.慰问政策知晓率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开展低保户、特困人员、留守儿童、孤寡老人、残疾人及计生困难户等弱势群众节日慰问活动，有效保障了困难人员生活，增加群众生活的幸福感，慰问政策知晓率达95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8.囤水田补助面积（5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根据区水利局对五类水质水库进行整治的要求，开展城市双休工作（生态修复、城市修补），包括河道清漂整治、湿地保养整治、养鱼池关停整治、囤水田整治、等工作，其中囤水田补助面积达到800亩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。

9.农村入户路建设长度（5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开展农村公路建设工作，进行农村公路养护及安全隐患整治，农村入户路建设长度达3.274公里，提高居民出行便利性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。

10.重大安全事故次数（10分）

2022年度，我单位严格落实林长制，完成80平方米森林防火标准化检查站建设并交付使用，积极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及交通安全宣传工作，有效提升了群众防火及交通安全意识。截至目前，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。

11.群众满意度（10分）

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辖区群众进行了社会调查，单位存在因资金困难和指标到位时间较晚，资金未来得及支付的情况，人民群众对我单位的相关工作满意度达85%，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9.44分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结论

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9.44分，绩效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四、需重点关注的问题

在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，我单位工作人员及管理人员缺乏专业理论知识，在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还有很多不适应之处，如存在个别部门工作方法不适用，工作程序模糊，业务缺乏经验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。制定学习和培训计划，组织单位工作人员认真学习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知识、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，以此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。

（二）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统筹组织能力。单位应持续优化预决算、资产管理、预算执行等业务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关系，提升工作协调性；完善相关工作流程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。

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璧城街道办事处

2023年3月20日